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彭骞先生的通知，彭骞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补充质押登记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(股)	占其直接所持股份比例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彭骞	是	310,000	0.44	0.11	高管锁定股	是	2024年9月13日	2025年1月17日	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补充质押
		30,000	0.04	0.01	高管锁定股	是	2024年9月18日	2025年7月30日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补充质押
合计		340,000	0.48	0.12				-	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彭骞先生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直接	占公司总股本	已质押股份情况	未质押股份情况
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

		(%)		所持 股份 比例 (%)	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(股)	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(%)	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(股)	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(%)
彭蹇	70,112,000	25.64	32,738,400	46.69	11.97	24,650,000	75.29	27,934,000	74.74

(注:上述数据以公司截止2024年9月18日的总股本273,466,810股为依据计算。上表中“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和“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中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,无冻结股份。)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;
- 2、股权融资业务交易申请表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申请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19日